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3-079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379,692,637.78	4,636,769,830.29	4,636,769,830.29	-27.11%	10,106,114,731.27	11,451,986,898.92	11,451,986,898.92	-1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167,172.29	13,111,108.96	13,111,108.96	-284.33%	-648,504,591.11	49,291,799.35	49,291,799.35	-1,41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290,023.56	-316,030.68	-316,030.68	-7,585.97%	-488,377,685.96	88,810,824.64	88,810,824.64	-64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529,181,078.50	894,851,546.45	894,851,546.45	-159.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4	0.0121	0.0121	-285.12%	-0.6009	0.05	0.05	-1,301.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5	0.0111	0.0111	-203.60%	-0.5402	0.04	0.04	-1,450.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1%	0.42%	0.42%	-1.33%	-23.38%	1.59%	1.59%	-24.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7,277,729,577.33	7,977,125,571.16	7,977,198,797.93	-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528,698,813.33	3,320,208,427.61	3,320,280,649.56	-23.8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递延所得税初始确认豁免的范围进行了修订，明确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可以提前执行。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解释，并根据解释要求对 2023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该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财务报表列报数据进行重述。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33,331.10	-170,300,838.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28,217.47	8,738,472.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2,756.79	2,315,991.4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093.96	60,410.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3,184.35	820,119.89	
合计	122,851.27	-160,126,905.1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上年年末减少 5,834,920.50 元，减少率 87.68%，主要原因为本期应收票据到期收款所致。

报告期末，生产性生物资产较上年年末减少 204,478,910.40 元，减少率 95.62%，主要原因为本期淘汰部分生产性生物资产及计提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所致。

报告期末，库存股较上年年末增加 136,233,471.12 元，增加率 365.78%，主要原因为本期回购股票所致。

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较上年年末减少 648,432,369.16 元，减少率 63.39%，主要原因为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所致。

2、利润表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5,019,310.79 元，增加率 38.69%，主要原因为本期定期存款减少，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25,250,474.89 元，减少率 74.07%，主要原因为本期政府补助减少。

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1,476,651.21 元，减少率 93.60%，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294,997,024.68 元，减少率 267.66%，主要原因为本期计提存货减值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所致。

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90,286,969.33 元，减少率 112.84%，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生产性生物资产所致。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4,136,280.79 元，减少率 45.89%，主要原因是本期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25,180,315.25 元，减少率 107.38%，主要原因是本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424,032,624.95 元，减少率 159.14%，主要原因为本期经营性现金流量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773,892,661.57 元，增加率 162.31%，主要原因为本期定期存款到期收回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0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3%	293,885,800	0	质押	87,870,000	
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9%	78,676,000	0	质押	26,500,000	
青岛洪亨亚和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3%	59,714,200	0			
付小铜	境内自然人	4.20%	45,352,342	0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1%	36,765,205	0			
晟弘资产管理(珠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	29,376,135	0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7%	27,716,500	0			
上海鼎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	21,116,171	0			
上海芬隆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	20,099,142	0			
成都正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正骐消费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2%	19,69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3,885,800	人民币普通股	293,885,800				
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	78,6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676,000				
青岛洪亨亚和实业有限公司	59,7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59,714,200				
付小铜	45,352,342	人民币普通股	45,352,342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6,765,205	人民币普通股	36,765,305				
晟弘资产管理(珠海)有限公司	29,376,135	人民币普通股	29,376,135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27,716,500	人民币普通股	27,716,500				
上海鼎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1,116,171	人民币普通股	21,116,171				
上海芬隆实业有限公司	20,099,142	人民币普通股	20,099,142				
成都正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正骐消费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9,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4,000,000 股；股东晟弘资产管理(珠海)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9,376,135 股；股东上海鼎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1,116,171 股；股东上海芬隆实业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0,099,142 股。股东成都正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正骐消费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9,69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股东存在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纳入前 10 名股东列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0,836,983 股，持股比例为 1.93%，特此说明。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4,874,000.27	1,855,921,035.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0,000.00	6,654,920.50
应收账款	503,798,691.61	621,530,615.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8,916,843.61	199,303,754.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1,300,898.03	66,688,523.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70,094,242.13	1,715,516,935.3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139.36	51,570.10
流动资产合计	3,839,860,815.01	4,465,667,354.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2,179.67	322,179.6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22,275,317.19	1,791,086,868.21
在建工程	791,498,359.34	627,981,907.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9,377,078.56	213,855,988.96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5,775,635.77	78,359,348.60
无形资产	147,786,168.03	149,183,560.30
开发支出		
商誉	26,871,974.18	26,871,974.18
长期待摊费用	8,553,651.49	11,818,005.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498,952.50	68,566,643.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4,909,445.59	543,484,967.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37,868,762.32	3,511,531,443.08
资产总计	7,277,729,577.33	7,977,198,797.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10,440,804.39	1,514,670,257.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1,837,913.95	631,831,450.18
应付账款	490,994,416.58	574,589,132.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1,439,921.39	185,629,725.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046,085.38	38,034,174.23
应交税费	9,249,021.72	11,801,063.58
其他应付款	272,318,255.53	227,027,091.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2,114,854.25	145,845,446.48
其他流动负债	15,227,479.49	15,948,516.17
流动负债合计	3,398,668,752.68	3,345,376,858.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84,264,202.81	157,500,000.00
应付债券	886,826,523.51	860,965,824.9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2,110,521.47	58,075,383.36
长期应付款	12,241,707.24	2,791,007.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618,221.51	46,570,043.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6,202.11	2,125,662.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8,187,378.65	1,128,027,921.52
负债合计	4,676,856,131.33	4,473,404,779.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79,159,725.00	1,079,128,488.00
其他权益工具	171,571,063.33	171,571,679.9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24,956,320.72	831,830,715.12
减：库存股	173,478,143.36	37,244,672.24
其他综合收益	-11,777,820.33	-11,777,820.3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3,717,929.16	263,717,929.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4,549,738.81	1,023,054,329.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8,698,813.33	3,320,280,649.56
少数股东权益	72,174,632.67	183,513,368.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00,873,446.00	3,503,794,017.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77,729,577.33	7,977,198,797.93

法定代表人：杨晓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凌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璐希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106,114,731.27	11,451,986,898.92
其中：营业收入	10,106,114,731.27	11,451,986,898.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459,170,677.73	11,393,918,928.42
其中：营业成本	10,064,387,401.76	11,006,120,906.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767,339.79	14,791,144.03
销售费用	115,782,339.50	134,733,943.49
管理费用	201,268,291.87	193,302,550.64
研发费用	7,124,256.62	6,148,646.52
财务费用	53,841,048.19	38,821,737.40
其中：利息费用	76,807,590.23	80,880,673.72
利息收入	25,037,234.71	48,130,224.88
加：其他收益	8,841,438.49	34,091,913.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54,324.39	-1,577,673.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4,782,957.11	110,214,067.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300,838.77	-80,013,869.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2,352,628.24	120,782,408.83
加：营业外收入	7,193,801.03	5,796,972.34
减：营业外支出	4,877,809.54	9,014,090.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0,036,636.75	117,565,290.84
减：所得税费用	-1,731,014.42	23,449,300.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8,305,622.33	94,115,990.0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8,305,622.33	94,115,990.0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8,504,591.11	49,291,799.3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9,801,031.22	44,824,190.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8,305,622.33	94,115,990.0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8,504,591.11	49,291,799.3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801,031.22	44,824,190.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009	0.05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402	0.040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杨晓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凌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璐希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04,188,829.10	12,669,245,373.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759,604.07	58,071,880.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561,152.97	126,308,368.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18,509,586.14	12,853,625,622.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97,045,608.07	11,296,433,015.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2,890,614.55	416,975,095.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003,350.71	36,356,076.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751,091.31	209,009,88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47,690,664.64	11,958,774,07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181,078.50	894,851,546.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559,429.56	44,314,875.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0,279,429.56	44,314,875.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4,106,948.77	521,096,556.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9,071,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3,178,448.77	521,096,556.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100,980.79	-476,781,680.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86,675.95	34,831,160.0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1,933,834.42	1,766,763,321.3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0,997,52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6,718,037.87	1,801,594,481.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49,854,279.43	2,431,626,677.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498,019.16	63,073,803.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894,731.44	31,116,321.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1,247,030.03	2,525,816,802.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471,007.84	-724,222,320.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4,381.99	-1,597,641.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455,292.12	-307,750,096.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9,118,356.19	1,746,221,993.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2,573,648.31	1,438,471,896.95

（二）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1）对本集团 2023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493,416.37	73,226.77	68,566,643.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5,662.13		2,125,662.13
未分配利润	1,022,982,107.97	72,221.95	1,023,054,329.92
少数股东权益	183,512,363.61	1,004.82	183,513,368.43

（2）对母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737,115.09	58,203.65	37,795,318.74
未分配利润	15,171,713.72	58,203.65	15,229,917.37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3-077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晓初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3-079)。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0)。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3-078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0 月 14 日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玮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3-079)。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0)。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3-080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

2. 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3.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鉴于中审众环已经连续 5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为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4.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均无异议，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众华的前身是 1985 年成立的上海社科院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 年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众华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众华自 1993 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 人员信息

众华首席合伙人为陆士敏先生，2022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59 人，注册会计师共 319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150 人。

3. 业务规模

众华 2022 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54,763.86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4,075.25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7,476.38 万元。

众华上年度（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量 75 家，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9,370.80 万元。众华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及建筑业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龙大美食同行业客户共 1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20,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

5. 诚信记录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行政监管措施 9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2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涉及 2 人)和行政监管措施 17 次(涉及 24 人)，未有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本项目的合伙人为王珊麟先生，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起开始在众华执业，近 3 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本项目的另一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杨学燕，201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起开始在众华执业，最近 3 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为李明先生，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起开始在众华执业。最近 3 年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王珊麟先生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学燕最近 3 年未收(受)到行政监管措施，未受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2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2023 年度，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2022 年度，中审众环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受聘期间，中审众环恪尽职守，遵循 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全面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董事会对中审众环提供的审计服务表示感谢。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又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中审众环已经连续 5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为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采用邀请投标方式选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从工作方案、人员技术力量、相关项目经验以及商务报价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考评，众华获得最高分中标。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的资质进行了充分了解、审查，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同意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众华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做到勤勉尽责，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要求，同意将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众华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